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验收完成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美菱”）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

2. 中科美菱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科美菱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企业，证券简称：中科美菱，证券代码：835892。本公司持有中科美菱 45,9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63.2683%。中科美菱正在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中科美菱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中科美菱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以下简称“安徽证监局”）提交了辅导备案申请材料，辅导备案获安徽证监局受理，受理日期为 2022 年 3 月 1 日，辅导机构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6 月 24 日，中科美菱收到安徽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辅导工作的验收完成函》，安徽证监局已完成对中科美菱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的验收。详细情况可查阅 2022 年 6 月 24 日中科美菱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有关公告。

二、风险提示

中科美菱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中科美菱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

上市的风险。

本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且谨慎决策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五日